

寄递企业风险管控基本规范

Basic specification of risk management control for posting and delivery enterprises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1-06-08 发布

2021-07-08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安徽省邮政业安全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安徽省邮政管理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安徽省邮政业安全中心、安徽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合肥金韵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伍宝珠、王清、王明珠、胡兵、宫照龙、李宏兴、肖焱、柯春芳。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寄递企业风险管控基本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寄递企业风险管控基本要求、风险辨识、风险评估、风险控制和持续改进方面内容。本文件适用于寄递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0757-2011 邮政术语

GB/T 33000-2016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10757-201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寄递 **posting and delivery**

接受用户委托，将信件、包裹、印刷品等物品，通过收寄、分拣、运输、投递等环节，按照封装上的名址递送给特定个人或单位的活动。

[来源：GB/T 10757-2011，2.2]

3.2

寄递企业 **posting and delivery enterprise**

提供邮政基本服务、快递服务和其他寄递服务的企业。

3.3

风险 **risk**

发生危险事件或有害暴露的可能性，与随之引发的人身伤害、健康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严重性的组合。本文件中简称风险。

[来源：GB/T 33000-2016，3.8]

3.4

风险管控 **risk management control**

识别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风险源，并运用定性或定量的风险评估方法确定其风险严重程度，进而确定风险控制的优先顺序和风险控制措施并落实，以达到改善生产环境、减少和杜绝生产安全事故的目标而采取的措施和规定。

3.5

风险辨识 **risk identification**

识别风险源的存在并确定其分布和特性的过程。

3.6

风险评估 risk assessment

运用定性或定量的统计分析方法对安全风险进行分析、确定其严重程度,对现有控制措施的充分性、可靠性加以考虑,以及对其是否可接受予以确定的过程。

[来源:GB/T 33000-2016, 3.9]

3.7

风险分级 risk classification

通过采用科学、合理方法对危险源所伴随的风险进行定性或定量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划分等级。

3.8

隐患排查 screening accident potential

企业组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岗位员工以及其他相关技术人员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标准和企业管理制度,采取相应的方式和方法,对照风险分级管控措施的有效落实情况,对本单位事故隐患进行排查的过程。

4 基本要求

4.1 应建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安全生产组织领导机构。

4.2 应建立能够保障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全过程有效运行的管理制度,并配套奖惩制度。

4.3 应开展风险管控教育培训,确保从业人员知悉工作岗位和作业环境的风险因素、风险等级、防范措施、应急方法以及隐患排查治理的相关知识和技能。

4.4 风险管控应做到全面开展、全员参与、持续改进。

4.5 将风险管控活动的过程形成文件并妥善存档。涉及重大风险时,其辨识、评估过程记录、风险控制措施及其落实情况记录应分类建档保存。

4.6 企业发包或出租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时,应在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承包、租赁合同中,约定涉及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的相关责任。

5 风险辨识

5.1 企业应组织全员针对收寄、分拣、运输和投递等生产环节,从地理区域、自然条件、交通环境、作业环境、设备设施、作业活动等各方面存在的风险源进行辨识,重点辨识下列内容:

- 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管控风险;
- “收寄验视”制度落实过程的安全风险;
- “实名收寄”制度落实过程的安全风险;
- “过机安检”制度落实过程的安全风险;
- 分拣设备和特种设备等操作过程的安全风险;
- 临时用电、动火和登高等危险作业过程中的安全风险;
- 干线运输车辆及快递三轮车运行中的安全风险;
- 应急准备工作不足带来的安全风险。

5.2 风险辨识过程应充分考虑时间、环境和生产运营等因素变化带来的影响。

5.3 风险辨识应做到系统、全面、无遗漏,并持续更新完善。

6 风险评估

6.1 风险分析

6.1.1 风险分析应包括可能性分析和后果分析等。

6.1.2 企业可根据相关部门要求和自身经营状况制定相应的风险可容许程度。

6.1.3 企业应经过研究论证选择适用的评估方法对风险进行定性、定量评价，常用的评估方法包括：

- 风险矩阵分析法（L·S），参见附录 A；
- 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法（LEC），参见附录 B；
- 风险程度分析法（MES）。

6.2 风险分级

6.2.1 安全风险等级划分为重大风险、较大风险、一般风险和低风险四级风险级别，分别对应用“红、橙、黄、蓝”四种颜色标识。

6.2.2 企业应根据风险分析的结果确定风险等级。

6.2.3 出现以下情形应直接确定为重大风险：

- 违反法律、法规及不符合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的；
- 发生过死亡、重伤、职业病、重大财产损失事故，或三次及以上轻伤、一般财产损失事故，且现在发生事故的条件依然存在的；
- 经执法部门确定为重大风险的。

7 风险控制

7.1 确定风险管控层级

7.1.1 风险管控应遵循风险级别越高管控层级越高的原则进行分级管控。对于操作难度大、技术含量高、风险等级高、可能导致严重后果的作业活动应重点进行管控。

7.1.2 企业应根据本企业组织机构设置情况合理确定风险的管控层级。管控层级可分为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岗位级。上一级负责管控的风险，下一级必须同时负责管控，并逐级落实具体管控措施。

7.2 制定风险控制措施

企业应根据风险评估结果，从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措施、教育措施、防护措施和应急措施等方面为每个风险项制定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并落实，确保安全风险始终处于受控范围内。

7.3 编制风险管控清单

企业应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建立风险管控清单，附录C 提供了寄递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清单示例。

7.4 风险告知

企业应建立风险公告制度，及时将本企业（场所/岗位）存在的主要安全生产风险、可能导致的后果、风险控制措施、应急措施、应急电话、安全标识、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等内容告知企业员工、相关方及外来人员。风险告知可采取下列方式：

- 在醒目位置或重点区域设置安全生产风险公告栏；

- 在醒目位置张贴企业“红、橙、黄、蓝”风险分布图；
- 在存在安全生产风险的岗位设置风险告知卡；
- 在存在安全生产风险的工作场所，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警示标志应符合 GB/T 33000—2016 中 5.4.4 的规定。

7.5 隐患排查治理

7.5.1 基本要求

- 7.5.1.1 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安全生产的需要和特点，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 7.5.1.2 以隐患排查清单为主要内容开展排查。
- 7.5.1.3 应全覆盖、责任到人。
- 7.5.1.4 做到定期排查与日常排查、专项排查与综合排查、一般排查与重点排查相结合。
- 7.5.1.5 企业如无能力开展排查，或法律法规规定应由专业机构通过检验检测手段实施隐患排查的，应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实施隐患排查，如防雷系统监测、特种设备检测、各类警报仪器校准等。

7.5.2 隐患排查

- 7.5.2.1 企业应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和行业特点制定隐患排查计划，明确各类型隐患排查的排查时间、排查目的、排查要求、排查内容、组织级别及排查人员等。
- 7.5.2.2 企业应依据法律法规、管理部门要求及风险管控清单确定具体排查项目，并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参见附录 D。隐患排查应覆盖工程技术措施、管理制度措施、个体防护措施、应急处置措施等全部风险控制措施。

7.5.3 隐患治理

- 7.5.3.1 企业应根据隐患排查结果，制定并实施隐患治理方案。能立即整改的隐患应立即整改，无法立即整改的隐患，治理前应研究制定防范措施，落实监控责任，防止隐患发展为事故。隐患治理方案应包括以下方面内容：治理的目标和任务、采取的方法和措施、经费和物资的落实、负责治理的机构和人员、治理的时限和要求以及防止整改期间发生事故的应急处置措施。
- 7.5.3.2 隐患治理完成后，企业应对治理情况进行评估、验收，实现闭环管理，如实记录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填写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参见附录 D。

8 持续改进

- 8.1 企业应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风险管控动态评估。
- 8.2 出现下列情况时，企业应立即开展安全风险评估，更新风险信息并落实管控措施：
 - 当有与本企业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或标准等文件制定、修改或者废止时；
 - 当组织机构发生重大调整时；
 - 当设备设施、生产经营条件、周边环境、气候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时；
 - 当本企业或同行业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突发事件时。

附录 A
(资料性)
风险矩阵法

A.1 风险矩阵法简介

风险矩阵法是识别出每个作业活动可能存在的危害，并判定这种危害可能产生的后果及产生这种后果的可能性，二者相乘，得出所确定危害的风险值。然后进行风险分级，根据不同级别的风险，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值的计算见公式 (A.1) 为：

$$R = L \times S \dots\dots\dots (A.1)$$

式中：

R——代表风险值；

L——代表发生伤害的可能性；

S——代表发生伤害后果的严重程度。

A.2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L) 取值

对照表A.1 从偏差发生频率、安全检查、操作规程、员工胜任程度、控制措施五个方面对危害事件发生的可能性进行评价取值，取五项得分的最高的分值作为其最终的 L 值。

表A.1 危害事件发生的可能性 (L)

等级	说明
5	在现场没有采取防范、监测、保护、控制措施，或危害的发生不能被发现（没有监测系统），或在正常情况下经常发生此类事故或事件
4	危害的发生不容易被发现，现场没有检测系统，也未发生过任何监测，或在现场有控制措施，但未有效执行或控制措施不当，或危害常发生或在预期情况下发生
3	没有保护措施（如没有保护装置、没有个人防护用品等）或未严格按操作程序执行，或危害的发生容易被发现（现场有监测系统），或曾经作过监测，或过去曾经发生类似事故或事件，或在异常情况下类似事故或事件
2	危害一旦发生能及时被发现，并定期进行监测，或现场有防范控制措施，并能有效执行，或过去偶尔发生事故或事件
1	有充分、有效的防范、控制，监测，保护措施，或员工安全卫生意识相当高，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极不可能发生事故或事件

A.3 事故发生的严重程度 (S) 取值

对照表A.2 从人员伤亡情况、财产损失、法律法规符合性、环境破坏和对企业声誉损坏五个方面对后果的严重程度进行评价取值，取五项得分最高的分值作为其最终的 S 值。

表A.2 危害事件发生的严重程度 (S)

等级	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	人员	财产损失 /万元	公司形象
5	违反法律、法规和标准	死亡	>100	重大国际国内影响

等级	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	人员	财产损失 /万元	公司形象
4	潜在违反法规和标准	丧失劳动能力	>50	行业内、省内影响
3	不符合上级公司或行业的安全方针、制度、规定等	截肢、骨折、听力丧失，慢性病	>1	地区影响
2	不符合公司的安全操作程序、规定	轻微受伤、间歇 不舒服	<1	公司及周边范围影响
1	完全符合	无伤亡	无损失	形象没有受损

A.4 风险分级

在确定了 S 和 L 值后，根据公式 (A.1) 计算出风险度 R 的值，依据图A.1 进行风险评价分级。根据 R 的值的的大小将风险等级分为四级，见表A.3。

可能性 L \ 严重性 S	严重性 S				
	1	2	3	4	5
1	1	2	3	4	5
2	2	4	6	8	10
3	3	6	9	12	15
4	4	8	12	16	20
5	5	10	15	20	25

图A.1 风险矩阵图 (R)

表A.3 风险应对措施

风险度	风险等级与标识颜色	行动/控制措施	实施主体
20-25	重大风险 (红色)	在采取措施降低危害前，不能继续作业，对改进措施进行评估	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岗位级管控
15-16	较大风险 (橙色)	采取紧急措施降低风险，建立运行控制程序，定期检查、测量及评估	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岗位级管控
6-12	一般风险 (黄色)	可考虑建立目标、建立操作规程，加强培训及沟通	部门级、班组级、岗位级管控
1-5	低风险 (蓝色)	可考虑建立操作规程、作业指导书但需定期检查或无需采用控制措施，但需保存记录	班组级、岗位级管控

附录 B

(资料性)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

B.1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简介

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是作业人员在具有潜在危险性环境中进行作业时的一种危险性半定量评价方法。它是由美国人格雷厄姆 (K. J. Graham) 和金尼 (G. F. Kinney) 提出的, 他们认为影响作业条件危险性的因素是 L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E (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繁程度) 和 C (一旦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L、E、C 的分值分别见表 B.1、表 B.2、表 B.3, 用这三个因素分值的乘积值 D 来评价作业条件的危险性 (见表 B.4), D 值越大, 作业条件的危险性越大, 作业条件的危险性评价法以类比作业条件进行比较为基础, 由熟悉类比作业条件的专家按规定标准给 L、E、C 分别打分, 计算出危险性分值 (D) 来评价作业条件的危险性等级。

表 B.1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分值 L

分数值	10	6	3	1	0.5	0.2	0.1
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完全会被预料到	相当可能	可能, 但不经常	完全意外, 很少可能	可以设想, 很少可能	极不可能	实际上不可能

表 B.2 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繁程度分值 E

分数值	10	6	3	2	1	0.5
暴露于危险环境的频繁程度	连续暴露	每天工作时间内暴露	每周一次或偶然暴露	每月暴露一次	每年几次暴露	非常罕见地暴露

表 B.3 事故造成的后果分值 C

分数值	100	40	15	7	3	1
事故造成的后果	十人以上死亡	数人死亡	一人死亡	严重伤残	有伤残	轻伤, 需救护

表 B.4 危险性等级划分

危险性分值 D	≥ 320	160~320	70~160	<70
风险等级与标识颜色	重大风险 (红色)	较大风险 (橙色)	一般风险 (黄色)	低风险 (蓝色)

附 录 C
(资料性)
风险管控清单示例

表C.1 风险管控清单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1	管理过程	安全管理机构不健全、安全管理人员不足	安全管控措施不落实等。	各类事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立安全生产组织领导机构，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 2. 企业主要负责人作为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担任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 3. 根据从业人员人数等，合理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4. 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接受安全培训，具备与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2	管理过程	未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	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各类事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健全涵盖企业所有组织、岗位、寄递环节和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明晰安全生产责任内容、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 2. 定期对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考核。 3. 对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进行长期公示。 			
3	管理过程	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	企业安全管理工作不规范。	各类事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识别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与标准规范，及时转化为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 2. 建立健全涵盖企业所有安全管理过程的规章制度。 			
4	管理过程	安全生产投入不足	影响安全培训教育、安全设备设施投入、隐患排查整改等工作正常开展。	各类事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和落实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用，专项用于安全生产。 2. 合理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建立费用台账，载明安全生产费用使用情况。 3. 依法参加工伤保险，按标准缴纳保险费，并公示有关情况。 			
5	管理过程	培训教育不足	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管理人员不能有效掌握安全管理知识，从业人员不能有效掌握安全操作和应急救援、	各类事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建立和落实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2. 根据培训需求调查编制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并按计划实施，对培训效果要进行评估。 3. 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4.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依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部门制定的安全培训大纲实施。初次安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救护等知识和技能。		<p>全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32 学时。每年再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12 学时。</p> <p>5. 根据工作性质对其他从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保证其具备本岗位安全操作、应急处置等知识和技能。新上岗的从业人员，岗前安全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24 学时。</p> <p>6.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专门的安全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p> <p>7. 按法规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做好其他培训工作。</p>			
6	管理过程	应急准备不足	应急机构或人员不足，应急培训不到位，未制定应急预案，应急物资准备不充分等影响应急处置工作。	各类事故	<p>1. 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责任制及应急工作机制，主要负责人全面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工作。</p> <p>2. 根据本单位实际和可能发生的事故特点，制定各类应急应急救援预案并加强动态管理，适时修订更新。</p> <p>3. 落实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物资及装备，建立应急救援物资、装备配备及其使用档案，并对应急救援物资、装备进行定期检测和维护，使其处于适用状态。</p> <p>4.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p>			
7	营业场所	邮（快）件、商品等可燃物	营业场所存在邮（快）件、商品等可燃物，遇电气短路、过载、明火、热源或其他点火源可能引发火灾事故。	火灾	<p>1. 严禁设置“三合一”“多合一”营业场所。</p> <p>2. 营业场所应配备与场所面积相适应的消防设备。</p> <p>3. 营业场所应安装烟雾报警器、自动应急照明设备等。</p> <p>4. 营业场所应严禁使用明火。</p> <p>5. 营业场所应正确铺设电气线路，严禁超负荷运行。</p> <p>6. 拓展性营业场所的充电区应与其他区域进行物理隔离，并具有防火防爆设备。</p>			
8	营业场所	用电设备	临时电系统敷设、使用过程可能造成触电事故；用电设备安装、使用过程可能造成触电事故。	触电	<p>1. 营业场所应正确铺设电气线路，合理选用电气设备。</p> <p>2. 严禁私拉乱接电缆，电气设备严禁超负荷运行。</p> <p>3. 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灯具、开关、电力线路等电气设施完好，接地、漏电保护等完好。</p> <p>4. 使用电动车，应设置专门电瓶充电区域，并做好现场的防火防爆措施。</p>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9	营业场所/收寄现场	收寄作业	收寄验视不严格,可能收寄到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管制器具等禁忌物品等引发事故。	火灾中毒和窒息或违法行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收寄邮件快件时, 应按照相关要求对寄递物品进行验视, 确保所寄邮件快件符合《禁止寄递物品管理规定》等要求。 2. 应提示寄件人如实申报所寄递的物品, 并根据申报内容进行实物验视。所有验视工作完成后与用户一起当面封装。 3. 应根据邮件快件的性质、数量选配适宜的包装材料进行封装, 并满足以下要求: 应坚固、完好, 外表面不应有突出的钉、钩、刺等; 封装完成后, 应对易碎品粘贴相应标识。 4. 营业网点应配备防毒口罩、长胶手套等安全防护用品。 			
10	处理场所	处理场所	未落实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等要求, 处理场所布局、设备布置等不合理可能引发安全事故。	各类事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时, 应当委托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进行设计, 编制安全设施设计。 2. 应当对其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进行综合分析, 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3. 新、改、扩建建设项目时, 应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11	处理场所	邮(快)件、包装物等可燃物	处理场所存在邮(快)件、包装物等可燃物, 遇电气短路、过载、明火、热源或其他点火源可能引发火灾事故。	火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处理场所设计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等规定。 2. 处理场所应配备与场所面积相适应的消防设备、自动应急照明设备等。 3. 安全通道要保持畅通, 合理设置指示标识。 4. 正确铺设电气线路, 合理选用电气设备, 防止超负荷运转。 5. 定期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教育, 提升火灾防范和初期火灾扑救能力。 6. 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7. 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定期训练和演练,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12	处理场所	用电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临时电系统敷设、使用过程可能造成触电事故; 2. 用电设备安装、使用过程可 	触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制定电气作业规程, 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 2. 应正确铺设电气线路, 合理选用电气设备。 3. 严禁私拉乱接电缆, 电气设备严禁超负荷运行。 4. 应严格临时用电作业审批。 5. 处理场所的电气线路应安装防漏电和过载保护装置。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能造成触电事故； 3. 使用手持电动工具等造成触电事故。		6. 定期开展用电安全培训教育和安全用电检查。			
13	处理场所	配电箱（柜）	人员操作不规范或设备故障引发触电事故。	触电	1. 落地式配电箱（柜）底部应抬高，高出地面的高度室内不低于 50 mm，室外不低于 200 mm。 2. 落地式配电箱（柜）底座周围应采取封闭措施，并能防止鼠、蛇类小动物进入内部。 3. 落地式动力配电箱（柜）前后的通道最小宽度参照《低压配电设计规范》确定；挂墙式配电箱的箱前通道宽度不宜小于 1 m。 4. 配电箱（柜）内应保持清洁，禁止摆放杂物。 5. 配电箱（柜）门应跨接地线。 6. 定期由专业人员进行检查和维保。			
14	处理场所	安检作业	1. 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管制器具等禁忌物品漏检，引发事故； 2. 安全检查设备故障或人员违章作业导致机械伤害。	火灾 中毒和窒息 机械伤害 其他伤害 或违法行为	1. 安全检查设备应由经过专业培训的专业人员进行操作，应遵守安全检查设备操作规程。 2. 开机作业过程中，工作人员不用擅自离开岗位或让非专业人员代岗操作。 3. 设备工作时，人体任何部位不应进入铅门帘以内通道； 4. 当发现设备外部线缆、传送带、铅门帘或指示灯损坏时，应停止使用； 5. 处理场所应配备防毒面具、防爆装置、紧急救助医疗箱，应设置单独的应急隔离区，专门用于可疑危险品的处理。			
15	处理场所	分拣作业	操作人员与分拣设备旋转部件等接触造成卷入、擦伤等机械伤害	物体打击 机械伤害	1. 作业人员需经培训合格后方可操作，并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不得疲劳作业。 2. 作业过程中，不应擅自离岗或让非专业人员代岗操作。 3. 作业过程中，不应跨越、踩踏机器，不应在机器上走动。 4. 邮件快件脱手时，离摆放邮件快件的接触面之间的距离不应超过 30 cm，易碎件不应超过 10 cm。光线较弱、车辆较多的情况下，操作人员服装应加反光条。 5. 应在分拣设备以及其他作业设备附近设置显著的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安全警示牌。分拣设备的动力部件，以及滚轴、滑轮等传动部件应安装隔离保护设备，跨越处应设置带护栏的人行跨梯，传动皮带应设急停按钮。 6. 分拣人员着装应规范，严禁披发、戴围巾、戴连衣帽、穿连衣裙、穿拖鞋等人员上机分拣作业。 7. 设备出现故障时应停机检查，由专业维修人员排除故障，严禁非专业人员维修设备。			
16	处理场所	钢直梯	钢直梯设置不合理或人员操作不当引发高处坠落等事故。	高处坠落	1. 钢直梯设计制作应符合《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要求。 2. 钢直梯应与其固定的结构表面平行并尽可能垂直水平面设置。 3. 安装后的梯子不应有歪斜、扭曲、变形及其他缺陷；应确保梯子及其所有部件的表面光滑、无锐边、尖角、毛刺或其他可能对梯子使用者造成伤害或妨害其通过的外部缺陷。 4. 安装在固定结构上的钢直梯，并下部固定，其上部的支撑与固定结构牢固连接，在梯梁上开设长圆孔，采用螺栓连接。 5. 室外安装的钢直梯和连接部分的雷电保护，连接和接地附件应符合 GB 50057 的要求。 6. 梯段高度大于 3 m 时宜设置安全护笼。			
17	处理场所	钢斜梯	钢斜梯设置不合理或人员操作不当引发高处坠落等事故。	高处坠落	1. 钢斜梯设计制作应符合《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要求。 2. 固定式钢斜梯与水平面的倾角应在 30° -75°，优选倾角为 30° -35°。 3. 安装后的梯子不应有歪斜、扭曲、变形及其他缺陷；应确保梯子及其所有部件的表面光滑、无锐边、尖角、毛刺或其他可能对梯子使用者造成伤害或妨害其通过的外部缺陷。 4. 钢斜梯与附在设备上的平台梁相连接事，其连接处宜采用开长圆孔的螺栓连接。 5. 室外安装的钢斜梯和连接部分的雷电保护，连接和接地附件应符合 GB 50057 的要求。 6. 梯高宜不大于 5 m, 大于5 m 时宜设梯间平台，分段设梯。 7. 斜梯的内侧净宽度、踏板、梯子通行空间、扶手等应符合标准要求。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18	处理场所	防护栏和工业平台	人员操作不当或设备缺陷引发安全事故。	高处坠落 物体打击 坍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防护栏和工业平台设计制作应符合《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要求。 2. 距下方相邻地板或地面 1.2 m 及以上的平台、通道或工作面的所有敞开边缘应设置防护栏。 3. 在平台、通道后工作面上可能使用工具、机器部件或物品场合，应在所有敞开边缘设置带踢脚板的防护栏杆。 4. 安装后的防护栏及钢平台不应有歪斜、扭曲、变形及其他缺陷；应确保梯子及其所有部件的表面光滑、无锐边、尖角、毛刺或其他可能对梯子使用者造成伤害或妨害其通过的外部缺陷。 5. 栏杆高度、扶手、钢平台等设置要符合标准要求。 			
19	装卸作业现场	装卸作业	作业人员操作不当，或邮件快件摆放不稳固，坍塌对作业人员造成伤害。	物体打击 其他伤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邮件快件装卸应遵循“大不压小、重不压轻、分类摆放”的装卸原则。 2. 邮件快件摆放应稳固、不得超高。 3. 普通邮件快件脱手时，离摆放邮件快件的接触面之间的距离不应超过 30 cm，易碎件不应超过 10 cm。 			
20	装卸作业现场	操作伸缩机	操作人员违规操作、伸缩机故障等造成机械伤害等。	机械伤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作业人员需经培训合格后方可操作，并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2. 作业过程中，不应跨越、踩踏机器，不应在机器上走动。 3. 伸缩机的动力部件，以及滚轴、滑轮等传动部件应安装隔离保护设备。 4. 伸缩机要定期维护保养，确保设备完好，防护装置齐全有效。 			
21	装卸作业现场	装卸作业	车辆超载、不按规范停靠发生车辆伤害。	物体打击 其他伤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装载邮件快件不应超重；装卸期间车辆应熄火，拉紧驻车制动。 2. 装载完成后，应对车厢进行安全检查，确定人员及装卸设备已撤离车厢，锁闭车门并进行封车操作，确保运输途中不被随意打开。 3. 卸载时，车辆应按要求停靠于指定位置，并经驾驶员与现场管理人员共同验证封签完好后开启车门。 4. 作业现场应做到标识清楚，视线清晰，确保车辆倒车、行驶时无死角。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22	场内车辆使用场所	叉车	场内车辆在行驶中由于碰撞、辗轧、刮擦、翻车、坠车等引起人员伤亡。	车辆伤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叉车应由经过专业培训的专业人员进行操作，遵守设备操作规程。 2. 叉车应进行特种设备登记，定期进行特种设备检验。 3. 驾驶人员应持证上岗，定期参加培训学习。 4. 作业前应检查叉车安全性能，如有异常，严禁作业。 5. 叉车严禁超速、超载或超限行驶，货叉禁止载人，货叉底部严禁站人。 6. 叉装物件时，被装物件重量应在允许载荷范围内，当物件重量不明时，应将物件叉起离地 100 mm 后检查机械的稳定性，确认无超载现象后，方可运送。 7. 被装物件应靠近起落架，重心应在起落架中间，确认无误方可提升；物件提升离地后，应将起落架后仰，方可行驶。 8. 两辆叉车同时装卸一辆货车时，应专人指挥联系，保证安全作业。 9. 不得单叉作业和使用货叉顶货或拉货。 10. 叉车在处理场所作业时，地面上应规划醒目的带有箭头指向的专用通行通道，叉车应严格按照规定的车辆通行通道行驶，不宜随意更改行进路线。 11. 叉车行驶时，非特殊情况不宜在载物行驶中急刹车，严禁高速急转弯。 12. 叉车在作业场地内的行驶速度不宜过快，应平稳控制车速，建议最高不超过 5 km/h。 13. 要定期对叉车进行检查和维保，确保设备安全。 14. 使用电动叉车，应设置专门电瓶充电区域，并做好现场的防火防爆措施。 			
23	电梯使用场所	电梯设备	电梯设备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可能引发电梯伤人事故。	其他伤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梯应进行特种设备登记，定期进行特种设备检验，并建立电梯安全技术档案。 2. 要设置电梯的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电梯安全管理人员，至少有一名取得特种设备作业证的电梯安全管理人员承担相应的管理职责。 3. 要制定电梯使用和运营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4. 电梯使用和维保要严格执行《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严禁超载，不得带病运行。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5.应当委托取得相应电梯维修项目许可的单位定期进行维保。			
24	升降机使用场所	升降机	升降机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可能引发机械伤害。	机械伤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升降机操作人员需经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 2. 操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不允许违规操作。 3. 操作升降机前要对设备进行安全检查,确认设备正常后,才可投入使用。 4. 升降机设备的安全保护装置应正确使用,不得拆卸。 5. 遇到紧急情况,应及时按下“急停按钮”,通知专业人员检查维护,禁止私自拆机检查和一切违规操作。 6. 定期进行维护保养。 			
25	高处作业场所	高处作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物品从高处掉落,易发生物体打击事故; 2. 登高作业可能导致高处坠落事故。 	物体打击 高处坠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处作业应由经过专业培训的专业人员进行操作,并持证上岗。 2. 作业前应进行危险性分析,制定防控措施,并进行作业审批。 3. 作业过程中穿戴好安全帽、安全带等防护设备,穿软底鞋。 4. 作业过程中随身携带的工具应装袋保管,较大的工具应放好、放牢。 			
26	库房	可燃物	处理场所存在邮(快)件、包装物等可燃物,遇电气短路、过载、明火、热源或其他点火源可能引发火灾事故。	火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库房设计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等规定。 2. 库房应配备与场所面积相适应的消防设备、自动应急照明设备等。 3. 安全通道要保持畅通,合理设置指示标识。 4. 正确铺设电气线路,合理选用电气设备,防止超负荷运转。 5. 定期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教育,提升火灾防范和初期火灾扑救能力。 6. 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27	库房	用电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临时电系统敷设、使用过程可能造成触电事故; 2. 用电设备安装、使用过程可 	触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正确铺设电气线路,合理选用电气设备。 2. 严禁私拉乱接电缆,电气设备严禁超负荷运行。 3. 定期检查维护,确保灯具、开关、电力线路等电气设施完好,接地、漏电保护等完好。 4. 库房内堆放物品应满足《仓储场所消防安全安全管理通则》的规定。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能造成触电事故； 3. 使用手持电动工具等造成触电事故。					
28	变配电室	电源线路、电气设备	1. 漏电、短路、过负荷、接触电阻过大、线路、设备问题、变配电室环境问题、设备发热等可能引发火灾； 2. 电工进行巡检、维护、停送电、倒闸等作业时，容易发生触电事故。	火灾触电	1. 制定相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2. 配电室的设置应符合相关标准规定，配电室的耐火等级不应低于二级。 3. 配电室的门均应向外开启，相邻配电室之间有门时应采用不燃材料制作的双向弹簧门。 4. 配电室应采用防止雨、雪和蛇、鼠等小动物从采光窗、通风窗、门、电缆沟等处进入的设施。 5. 配电室长度超过 7 m 时应设两个出口，并宜布置在配电室的两端。 6. 配电室内的电缆沟应采取防水和排水措施。配电室的地面宜高出本层地面 50 mm 或设置防水门槛。 7. 配电室变压器、高压配电装置、低压配电装置的操作区、维护通道应铺设绝缘胶垫。 8. 各种安全用具首次使用前应进行试验或检验，并定期复检。安全用具不应超期使用。 9. 按要求配备消防器材等消防设施。			
29	厂区道路等场所	厂区道路	厂区道路、处理场所、出入口设置不规范，驾驶员麻痹大意或操作不当等都有可能发生交通事故	交通事故	1. 要制定相关管理规定，明确厂区作业、车辆和人员通行等要求。 2. 处理场所应配备栅栏或隔离桩等设备，实现人车分流。厂区应合理规划，实现人车分流，并设置限速标志。 3. 处理场所入口前 10 m 以外应设置机动车限速标志和机动车减速带，车辆进入通道宜设置升降式机动车阻挡装置。 4. 驾驶人员应持证上岗，定期培训学习，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等要求。 5. 车辆要定期检查维护，确保车辆动力系统及各零部件等完好。			
30	作业场	安全标识	未设置安全标识或标识不清等，导致事故发生	各类事故	1. 按照《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及风险辨识情况，在危险部位设置安全标识。 2. 多个标识牌一起设置时，应按警告、禁止、指令、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所		生。		提示类型的顺序，先左后右，先上后下地排列。 3. 安全标识至少每半年检查一次，发现有破损、变形、褪色等不符合要求时应及时修整或更换。			
31	作业场所	高温	作业安排不合理或防控措施不正确引发高温危害事故	中暑 其他 伤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健全防暑降温工作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高温作业、高温天气作业劳动保护工作，确保劳动者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2. 合理布局生产现场，改进生产工艺和操作流程，采用良好的隔热、通风、降温措施，保证工作场所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要求。 3. 日最高气温达到 40℃ 以上，应当停止当日室外露天作业；日最高气温达到 37℃ 以上、40℃ 以下时，用人单位全天安排劳动者室外露天作业时间累计不得超过 6 小时，连续作业时间不得超过国家规定，且在气温最高时段 3 小时内不得安排室外露天作业；日最高气温达到 35℃ 以上、37℃ 以下时，用人单位应当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缩短劳动者连续作业时间，并且不得安排室外露天作业劳动者加班。 4. 不得安排怀孕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在 35℃ 以上的高温天气期间从事室外露天作业及温度在 33℃ 以上的工作场所作业。 5. 应当向从业人员提供符合要求的个人防护用品，并督促和指导劳动者正确使用。 6. 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前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业卫生培训，普及高温防护、中暑急救等职业卫生知识。 7. 应当为高温作业、高温天气作业的从业人员供给足够的、符合卫生标准的防暑降温饮料及必需的药品。 			
32	运输作业环节	运输作业	车辆故障，超载、超速或恶劣天气引发事故	交通事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定期开展车辆驾驶员安全培训，提升驾驶员安全意识。 2. 驾驶员应具备相应的驾驶资质，应遵守交通安全法规，文明行车，安全驾驶。 3. 行驶过程中，应关注车厢封闭有效性，防止车厢门异常开启，造成邮件快件遗失，被盗窃。 4. 干线运输车辆行驶过程中，车辆定位系统和监控系统应处于正常开启状态，确保对车辆运行轨迹、行驶速度、车厢门封闭状态进行监控。 			

序号	风险部位	风险源	风险项	风险失控表现	风险控制措施	风险级别	责任部门	责任人
					5. 不应疲劳驾驶，驾驶员每连续行驶 4 h 应停车休息 20 min 或更换驾驶员，夜间连续驾驶不应超过 3 h。 6. 如遇极端特殊天气，应暂停车辆行驶。 7. 干线运输车辆应配置：车载定位系统、倒车影像装置；驾驶室应配备 2 kg 以上的干粉灭火器和远程视频监控设备；货箱应安装闭锁装置；货箱宜配备阻燃箱。 8. 来往东北等寒冷地区冬季可配备三角木、防滑链条等防护装置。			
33	投递作业环节	投递作业	车辆故障，超载、超速或恶劣天气引发交通事故。	交通事故	1. 应定期开展安全培训教育，提升交通安全意识，不得疲劳作业。 2. 出车前，应检查车辆安全性能，如有异常，停止作业。 3. 邮件快件派送和携带邮件快件时，车辆不应超载、超速，且超大、超重邮件快件等应由专门的派送车辆和人员负责投递。 4. 遇台风、暴雨等天气时，应增加防护措施，确保人员和邮件快件的安全。 5. 投揽车辆应为封闭车厢，避免邮件快件裸露在外；应安装锁闭装置。 6. 应定期对车辆进行检查和维保，确保安全。 7. 使用电动车，应设置专门电瓶充电区域，并做好现场的防火防爆措施。			

